

**2019 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
券债权代理事务年度报告
(2019 年度)**

债权代理人：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重要提示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恒泰长财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恒泰长财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恒泰长财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3
第三章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情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8
第五章 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9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0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1
第八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2
第九章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3
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债权代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4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本期债券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4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不超过11亿元，本期发行11亿元。

二、本期债券概况

1、**债券名称**：2019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9 贵阳高科债，1980155.IB（银行间债券）；19 贵高科，152334.SH（上海）。

3、**发行主体**：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发行规模**：11亿元。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七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债券利率（当期）**：8.00%。

7、**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8、**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1、投资者认购的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2、投资者认购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9、**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10、**计息期限**：自2019年11月25日起至2026年11月24日止。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另外，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偿还本金，后五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

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2、发行首日或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9 年 11 月 25 日。

13、付息日：2020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1 月 2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4、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1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5、信用安排：本期债券无担保。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17、主承销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债权代理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为 11.00 亿元人民币，其中 1 亿元用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望达标准厂房项目、0.9 亿元用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望达标准厂房二期项目、5.10 亿元用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四期项目、2 亿元用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望达新时代工业园项目，2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上市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21、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蕾

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700,000.00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岭南路 160 号高科一号 A 栋

公司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岭南路 160 号高科一号 A 栋

公司邮政编码：550008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江兆雷

联系地址：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科一号 A 栋 31 楼

联系电话：0851-8834695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路桥维护管理、园区板块建设、项目咨询；经贸发展；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酒店运营、旅游开发；物业管理和房屋租赁、自有设备租赁；企业综合服务；互联网智能化服务。）

二、发行人 2019 年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业务为基础设施建设、土地一级开发、房租、销售商品、园区服务业务。

2018-2019 年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和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基础设施	6.64	5.40	18.77%	32.30%	23.81	21.42	10.04%	66.04%
土地一级开发	1.60	1.41	12.02%	7.78%	5.94	5.42	8.74%	16.48%
房租	0.95	0.19	80.17%	4.63%	1.91	0.33	82.92%	5.30%
其他	2.73	2.43	11.22%	13.29%	0.21	0.12	44.21%	0.57%
销售商品	8.53	8.40	1.53%	41.47%	4.12	4.09	0.92%	11.44%
园区服务业务	0.11	0.18	-63.44%	0.54%	0.06	-	100.00%	0.16%
合计	20.57	18.00	12.49%	-	36.06	31.37	12.99%	-

报告期内，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205,719.18 万元，主要来自于基础设施收入和销售商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32.30%和 41.47%，较 2018 年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2.94%。主要系本年区域内基础设施项目移交、所开发土地挂牌数量减少，造成本年公司政府性项目代建收入减少所致。2019 年营业成本为 180,024.85 万元，较 2018 年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42.61%，主要系本年区域内基础设施项目移交、所开发土地挂牌数量减少，造成本年公司政府性项目代建的成本支出减少所致。

三、发行人 2019 年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19 年的财务报告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0]第 011200 号）。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为 3,691,781.07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3.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1,688,342.05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0.98%。发行人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719.18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42.94%，主要系本年区域内基础设施项目移交、所开发土地挂牌数量减少，造成本年公司政府性项目代建收入减少所致；2019 年度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54.91 万元，较 2018 年度减少 63.47%，主要系公司政府性代建收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造成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及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变动比例 (%)
总资产	3,691,781.07	3,553,075.11	3.90
总负债	2,002,500.26	1,879,794.38	6.53
净资产	1,689,280.81	1,673,280.73	0.9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8,342.05	1,671,883.93	0.9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05,719.18	360,555.67	-42.94
营业成本	180,024.85	313,708.80	-42.61
利润总额	20,698.68	49,151.25	-57.89
净利润	15,961.52	40,382.41	-6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554.54	19,810.54	-82.06

本期期末营业成本为 180,024.85 万元，上期期末余额为 313,708.80 万元，实际减少了 42.61%，主要系本年区域内基础设施项目移交、所开发土地挂牌数量减少，造成本年公司政府性项目代建的成本支出减少。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69.79	121,921.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60.04	-46,80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33.38	-105,975.1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584.91	291,381.36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资产负债率 (%)	54.24	52.91	2.53
流动比率	4.24	5.15	-17.69
速动比率	0.60	0.80	-25.1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8,846.06	57,277.25	-49.64
EBITDA 利息倍数	0.30	0.74	-60.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5	22.48	-79.29
存货周转率	0.07	0.26	-71.05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1) 本期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为 28,846.06 万元，上期为 57,277.25 万元，减少 49.64%，主要系公司政府性代建收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造成利润总额减少。

(2) 本期 EBITDA 利息倍数为 0.30，上期期末余额 0.74，实际减少了 60.00%，主要系公司政府性代建收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造成利息、税费及折旧摊销前利润减少所致。

(3) 本期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65，上期 22.48，实际减少了 79.29%，主要系收入规模减少，造成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4) 本期期末存货周转率为 0.07，上期期末存货周转率为 0.26，实际 71.05%，主要系营业成本减少，造成存货周转率下降所致。

第三章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11 月 18 日公告的 19 贵阳高科债/19 贵高科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19 贵阳高科债/19 贵高科募集资金 11 亿元，其中 1 亿元用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望达标准厂房项目、0.9 亿元用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望达标准厂房二期项目、5.10 亿元用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四期项目、2 亿元用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望达新时代工业园项目，2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 85,503.85 万元，剩余 24,496.15 万元。19 贵阳高科债/19 贵高科募集资金已按照核准用途使用。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国家发改委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使用和管理。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在短期偿债能力方面，2019 年末、2018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 4.24 和 5.15，速动比率分别为 0.60 和 0.80。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8 年末均有所下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弱化，但流动比率仍然维持在较高水平，整体偿债能力较强。

在资产负债结构方面，2019 年末、2018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24%和 52.91%，资产负债率稳中有升。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银行授信总额为 42.50 亿元，较 2018 年减少 48.74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授信余额
1	贵阳银行乌当支行（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3	2.3	0
2	工商银行贵阳中华路支行	7.2	7.2	0
3	工商银行贵阳中华路支行	9.95	9.95	0
4	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	4	4	0
5	贵州银行贵阳金阳科技支行（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11	23.9
6	贵阳银行乌当支行	5.99	4.29	1.7
7	贵阳银行乌当支行（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49	0.996	1.494
8	贵阳银行白云支行（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2.81	2.5	10.31
9	重庆银行	4.5	4.5	0
10	工商银行贵阳中华路支行	1	1	0
11	工商银行贵阳中华路支行	0.8	0.8	0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3	0
13	中信银行贵阳分行	1	1	0
14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	2	1.6	0.4
15	贵州银行贵阳会展城支行	2	2	0
16	贵州银行贵阳会展城支行	7.20	2.5	4.697
合计		91.24	-	42.501

注：上述表格数据来源于《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9 年）》

第五章 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本期债券无担保。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内部增信机制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2019 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 2019 年 11 月 25 日，计息期限为自 2019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4 日。本期债券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计息期限内每年的 11 月 25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内每年 11 月 25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制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19 贵阳高科债/19 贵高科”未到付息期，未触发债券提前偿还条款。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2019 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9）010622”），评级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截至本债权代理事务年度报告出具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暂未公告《2019 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信用评级报告》。

跟踪评级期间，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发债主体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发债主体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发债主体的信用状况。

第九章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恒泰长财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要求，履行了债权代理职责。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通过定期查阅发行人财务报表、查询发行人人行系统征信记录、电话沟通等方式，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5月12日，由于发行人董事、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恒泰长财作为发行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按规定出具《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9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权代理人临时代理事务报告》。

综上所述，恒泰长财作为发行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较好地履行了债权代理职责，为维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债权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2019 年度，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019 年度，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2019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形。

四、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五、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2019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情形。

六、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2019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情形。

七、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2019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情形。

八、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2019 年度，发行人未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九、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2019 年度，发行人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十、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截至本债权人代理事务年度报告发布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的情况。

十一、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2019 年度，发行人未涉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未涉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十二、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页为本报告的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2019年贵阳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年度报告（2019年度）》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